

广州市粤峰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州市粤峰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28日下午14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8月18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秦方先生主持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因公司2016年6月30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申请的贷款人民币300万元于2017年7月10日到期归还，为补充公司短期周转资金，公司控股股东秦方于2017年7月7日向公司无偿免息提供借款共计人民币180万元，约定借款时间为期三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秦方、周菲、周凡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、吴伟忠因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，参与表决董事不足3人，根据《公司章

程》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秦方、周菲、周凡、吴伟忠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详见《广州市粤峰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市粤峰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粤峰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8 日